盐 池 县 财 政 局

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项目2020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盐党办发〔2019〕75号）及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2020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1〕20号）文件要求，推进落实我办绩效主体责任，我办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，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根据《关于批复2020年盐池县部门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盐财预指标〔2020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费用项目下达资金5万元，全部为财政拨款。2020年度，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资金5万元，支付资金1.8万元，结余资金3.2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**

**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**

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项目资金实际到位5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**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**

该项目资金按照使用要求和支出进度全部落实到位。2020年度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项目资金5万元其中用于支付专家劳务报酬费用1.8万元。

**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**

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， 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，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。项目年初安排资金5万元，实际执行1.8万元，项目资金结余3.2万元。

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数量指标：全年聘请专家团队3次，其中包括盐池县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工程设备安装采购项目、盐池县2019年自然灾害救灾及设备购置项目（二标段）、盐池县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对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准确性较高，当年绩效评价完成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年度内完成处理投诉率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根据评估项目单次咨询费用计算，单次咨询费同6000元。

**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经济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经济效益。

（2）社会效益指标：针对政府采购项目，畅通投诉渠道，加强采购项目的监督，保证采购项目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切实使得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的保障。

（3）生态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生态效益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指标：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绩效评价结果长期使用，促进政府采购项目投诉全过程公平合法。

**（三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绩效评价采购单位满意度为96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政府采购宣传培训还需加强。政府采购工作人员在树立正确意识、掌握具体政策规定方面仍然存在不足。同时存在人员较少、程序不熟、经验不足、投标不专业等现状，特别是随着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日趋细致完善、电子采购广泛推行，要求越来越高、越来越严，影响了政府采购进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（一）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自评指标得分96分。

（二）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盐池县财政局

2021年3月31日

|  |
| --- |
|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|
| （ 2020年度） |
| 项目名称 |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 |
| 主管部门及代码 | 盐池县财政局 | 实施单位 | 盐池县财政局本级 |
| 项目资金（万元） |  | 5 | 年初预算数 | 全年执行数 |
| 年度资金总额： | 5 | 5 | 1.8 |
| 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5 |  |  |
|  其他资金 |  |  |  |
| 年度总体目标 | 为维护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合法权益，提高政府采购项目评审质量，根据《关于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费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宁财（采）发【2019】676号文，对聘请专家进行劳务报酬发放。 | 2020年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年初预算数5万元，全年执行数1.8万元，执行完成度为36%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分值 | 指标值（A） | 全年实际值（B） | 得分计算方法 | 得分 | 未完成原因分析 |
| 产出指标（40分） | 数量指标 |  指标1：全年聘请专家团队次数 | 10 | ≤13次 | 3 |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| 10 |  |
| 质量指标 |  指标1：已评审项目的投诉率 | 10 | ＜3% | 2.09% | 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| 10 |  |
| 时效指标 |  指标1：完成处理投诉率 | 10 | 100% | 100% | 10 |  |
| 成本指标 |  指标1：专家单次咨询费用 | 10 | ≤8000元 | 6000 | 10 |  |
| 效益指标（40分） | 经济效益指标 |  | 0 |  |  | 1.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2.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| 0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 指标1：供应商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| 20 | 100% | 100% | 20 | 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 | 0 |  |  | 0 | 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 指标1：促进政府采购项目投诉全过程公平合法 | 20 | 长期 | 长期 | 20 |  |
| 满意度指标（20分）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 指标1：采购单位满意度 | 20 | ≥97% | 96% |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 | 16 |  采购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不透彻，专业技术水平有待提高。 |
| **总 　　　 分** | 96 |
| 注：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　　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：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　　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\*\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全年实际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×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\*\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年度指标值（A）/全年实际值（B）×该指标分值。　　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 |